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新增土地储备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指引的规定，现对公司2016年7月新增土地储备情况公告如下：

2016年7月，公司先后在河北省邯郸市、廊坊市香河县、安徽省黄山市、广东省惠州市等地取得了八个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邯郸邯出告字[2016]04 号地块

2016年7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邯郸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了邯郸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以25,593万元竞得邯郸邯出告字[2016]04号地块，详细内容如下：

邯郸邯出告字[2016]04号地块位于邯郸市新兴大街以西、果园路以北，该地块出让面积42,346.40平方米（折合63.5196亩），容积率 ≤ 2.5 且 > 1 ，建筑密度 $\leq 20\%$ ，绿化率 $\geq 35\%$ 。土地用途：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用地期限70年。

二、香河县2015-80号、2015-192号地块

2016年7月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荣盛（香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了香河县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分别以4,571万元、5,182万元竞得香河县2015-80号、2015-192号地块，详细内容如下：

香河县 2015-80 号地块位于香河县大香线东侧、蒋北路北侧，该

地块出让面积 13,915.91 平方米（折合 20.8739 亩），容积率 ≤ 2.5 且 > 1.3 ，绿地率 $\geq 30\%$ 。土地用途：居住用地，用地期限 70 年。

香河县 2015-192 号地块位于香河县规划蒋北路北侧、大香线东侧，该地块出让面积 15,774.53 平方米（折合 23.6618 亩），容积率 ≤ 2.5 且 > 1.3 ，绿地率 $\geq 31\%$ 。土地用途：居住用地，用地期限 70 年。

三、黄山市黄国土挂 2016-9 号地块

2016年7月1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了黄山市黄山区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以4,331万元竞得黄山市黄国土挂2016-9号地块，详细内容如下：

黄山市黄国土挂 2016-9 号地块位于耿城镇金桥村查家，该地块出让面积为 82,477 平方米（折合 123.72 亩），居住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1.01 以内，商业用地容积率控制在 0.4 以内；建筑密度不大于 30%；绿地率不小于 30%；建筑限高 21 米；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商业用地面积占 40%，居住用地面积占 60%），商业用地期限 40 年，居住用地期限 70 年。

四、惠州市澳头项目、锦润项目、冷水坑项目地块

2016 年 7 月 6 日，控股子公司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与蔡文华、张燕雄、张远青、揭西县弘海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惠州市美盛源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以 55,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惠州市美盛源置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同时取得了惠州市澳头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2016 年 7 月 11 日，控股子公司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与肖杰辉签订了《惠州市宏利鑫投资发展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以 4,700 万元的价格收购惠州市宏利鑫投资发展公司 100%的股权，同时取得了惠州市锦润项目、冷水坑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惠州市美盛源置业有限公司

及惠州市宏利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备查文件

- 1、邯鄹邯出告字[2016]04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 2、香河县 2015-80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 3、香河县 2015-192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 4、黄山市黄国土挂 2016-9 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 5、《惠州市美盛源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 6、《惠州市宏利鑫投资发展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